

躲避球雨天競賽規程

- 一、 比賽場地為半場，如：附圖
- 二、 比賽隊伍各隊上場十人，內場十人，外場十人。
- 三、 每場各打四局，每局三分鐘，由雙方隊長猜拳決定哪一隊先攻。
- 四、 比賽規則與正式比賽相同，另加規則如下：
 - 1、 被打出局者不准再進場。
 - 2、 球出界由外場球員撿球回外場重新發球(發球員要雙手舉球待裁判鳴笛後才能發球或攻擊)
 - 3、 打到人時球出界則由外場人員撿球重新發球;打到人時球停留在內場則由內場球員撿球給裁判，再交由外場球員重新發球(發球員要雙手舉球待裁判鳴笛後才能發球或攻擊)
 - 4、 攻擊時球被內場球員接住，則將球回給裁判交由外場球員重新發球。
- 五、 判定勝負：
 - 1、 甲乙兩隊各打兩局後依內場人數總和多者為該場勝隊。
 - 2、 採循環賽時判定名次方式如下：
 - (1)依勝場數判定
 - (2)勝場數相同時比對戰關係，如：總共四隊，採循環賽

而甲乙兩隊都是二勝一敗時，甲隊贏乙隊則判定甲隊
獲勝

(3) 若勝場數相同又無對戰關係，則以全部賽事中內場人
數總和計算，人數多者為勝。

(4) 若以上全部相同者則兩隊加賽一場來決定勝負。

